

大 學 用 書

中國大教學發展史

伍 振 鷺 著

國立教育資料館叢書
三民書局印行

中國大教學發展史

伍 振 鷺 著

學經歷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、教育研究所畢業
英國倫敦大學教育學研究
現職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學教授

三民書局印行

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十月初版
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再版

◎ 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

基本定價貳元陸角柒分

著者 伍 振 鸞

發行人 劉 振 強

出版者 國立教育資料館

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
郵撥：〇〇〇九九八—五號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版業字第〇二〇號

楊 序

「讀書」、「寫書」、「教書」，是近幾年來我所懸為生活的目的；也正是我實際生活的寫照。目下、在「寫書」方面，雖尚乏善可陳，但「讀書」與「教書」的生活，却使我感覺得頗為自適與自得。緣我自民國九年北大畢業，旋赴美留學研究教育，便以教育事業為終身職志，回國以後、即從事大學行政工作。此後雖轉任公職，但數十年來始終不離開教學生活；伍君振鶯便是我來臺初期在臺灣省立師範學院（師大前身）教過的學生。三十多年來，伍君不但與我常有聯繫，尤其最近幾年更時相過從；或討論問題，或交換心得。因之，對於伍君的認識亦較深。伍君為人篤實，做學問亦不驚高遠；自畢業後就一直在師大任教，平日教讀之餘，常有教育方面的論文與專著發表。近更應國立教育資料館之約，完成「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」一書；付梓前夕，索序於我。展讀一竟，覺其體裁完善，結構嚴謹，尤以不同的特色標示各個階段大學教育設施的重點，如先泰「私學」時期、宋明「書院」時期，既具匠心，兼亦醒目。而在詳論每個時期的大學教育設施之前，又略述其社會文化背景與一般教育概況，實已具備一部完整中國教育史的規模。甚盼伍君再接再勵，肆其餘力，於最短期間完成一部中國教育史的著作，實有厚望。是為序。

自序

早在四五年前，國立教育資料館曾與我接洽，約我撰寫中國教育史；並希望能在兩年之內交稿。當時基於各種因素的考慮，主要是學養所限，未敢應命。後來國立教育資料館改變計劃，以中國的國民教育、中等教育、與大學教育等的發展史為題，分別約請數位對其中某一專題有研究心得的人士執筆，共編進行；其中「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」部份，最後仍輾轉分派由我承乏其事。當初以為題目的範圍已縮小了，而且自己也正在擔任中國教育史的課程，寫起來應該不會有太多的問題。但事實卻並不如此；執筆期間，發現不但問題多，而且有的短時間解決不了。最後若不是暑假期間另有他事待理，至少在今年秋天開學以前，是不可能繳卷的。由此看來，祇中國教育史的一部份兩年的時間尚不夠，若是全部的工作，真不知道要多少時間才可以完成。

嚴格地說，寫一本勉強可以拿得出來的中國教育史，別說一兩年，就是三年五年也未見得够。俗話說：「慢工出細活。」雖然慢工不一定出細活，但趕工一定出不了好活，是絕對可以斷定的。因此，未來數年我打不打算或可不可能寫一本中國教育史，現尚難說，唯有俟諸異日；然目前我所最關心的，却是這本書拿不拿得出來。因為我知道在匆忙之間趕出來的東西，無論內容或見解，甚至體裁與結構，謬誤及未盡妥當之處必定不少。至祈各方家與先進，有以教正。

最後，本書的出版，係承國立教育資料館約稿並安排三民書局印行，復蒙楊師亮功賜序，不僅得光篇寵，而語尤多勉勵，均謹此申謝。

伍振旗

壬戌秋
於師大

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 目次

楊序	一
自序	一
壹、緒論	一
貳、上古官學時期	七
叁、先秦私學時期	二三
肆、兩漢太學時期（秦代埒）	四七
伍、魏晉衰落時期（南北朝埒）	六九
陸、隋唐科舉時期（五代埒）	八一
柒、宋明書院時期	一〇三
捌、清代變革時期	一四五
玖、民國發展時期	一六九

壹、緒論

在今天的世界上，幾乎沒有一個國家像中國這樣擁有如此悠久的文化與完整的歷史。中國源遠流長的文化與紀錄完整的歷史，具體而充分地反映並呈現在中國教育發展的過程中及其成就之上。在歷史上，中國可說是一個極為重視教育的國家，學校教育在上古時期（四千年前）即已興辦，尚書大傳稱：「古之帝王者，必立大學小學。」禮記學記亦說：「古之王者建國君民，教學爲先。」而其所建立的學校，據小戴禮記王制篇：「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，養庶老於下庠；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，養庶老於西序；殷人養國老於右學，養庶老於左學；周人養國老於東膠，養庶老於虞庠；……」鄭玄以爲：上庠、右學、東序、東膠，都是大學，而下庠、左學、西序、虞庠，則均是小學。儘管那個時候所建立的學校，已是大學與小學俱有，然而不可否認的，自古以迄清末，我國歷代的學校教育，名義上雖係二級制，而實際上卻是以大學教育爲重心。歷代的文獻中，有關大學教育的史料，遠多於小學教育，此一客觀的事實且不必說，重要的原因，實在於以往在君主專制的政體下，教育帶有階級性，受教育僅係少數人的權利，這些人便是當時所謂的「士」。不僅如此，其時的教育功能，更主要在於培養輔佐帝王管理國事的治術人才。故我國歷代的學校教育，無論在形式上或實質上，莫不重在大學的教育，大學以外的教育，均不受重視，大戴禮虞戴德篇引述孔子之言說：「昔商老彭及仲傀（虺），政之教大夫，官之教士，技之教

庶人。」及學記所謂「凡學，官先事，士先志。」可爲明證。

及至清末，新式的大學在我國開始設立。新式大學在各方面都與傳統的大學不同；這是因爲新式的大學乃是模仿西方的制度而建立的，而西方現代的大學，則又源於歐洲中古的大學。歐洲中古大學的興起，始於十二世紀中葉；當時在南歐幾處商業繁盛的新興城市，有少數著名的學者在那裏公開講學或著書立說，如康斯坦丁（Constantine of Cathage）之於沙列諾（Salerno）、艾爾納留（Inerius）之於波隆納（Bologna），以及亞培拉（Peter Abelard）之於巴黎，因而吸引了許多學生不遠千里而來負笈求學。這些集合在一起的教師與學生，爲了保障自己的權益，也仿效商人的行會（Universitas）組織的形式，組成學者的集團——「共同研習所」（Studis generalia），稱之爲「教師與學生的組合」（Universitas Magistrarum et scholarium）。後來 Universitas 一字習用於專指學者的集團，因而逐漸演變爲「大學」（university）的名稱。

大學形成之後，由於鑑定學生程度與獲得教師資格的需要，學位的制度亦隨之而建立。在學位制度發軔之初，進入大學的學生，必須具備有文雅教育的基礎，並精通拉丁文，以爲研讀神學、醫學、與法學的階梯，如此便可以擁有「學士學位」（Bachelor degree），實際上是文學士（Bachelor of Arts）。故一般而言，學士學位是一預備性的頭銜，而不是完結性的。獲有學士學位後，繼續鑽研專門科目，如能完成一篇「精心傑作」（Masterpiece），而又能通過公開的「問難」（attack）與「答辯」（defence），即後來的「口試」，則可獲頒「碩士」或「博士」（Master or Doctor）學位，並享有「教授通行權」，取得大學教師的資格。因爲在當時，「碩士」與「博士」均是「教師」的同義字，並且碩士與博士二者之間也無高下之分。後來也許是受了藝徒制與武士制的影響，大學的學位遂亦有高下之分，形成學士、

碩士、與博士的三級制；同時文學士亦不再是預備性的，而為一般學生追求的終結性的目標。大學的三級學位制建立後，授予學位與否便成為區分大學與非大學的一個標準。本書撰寫的目的，主要在於探究我國大學教育發展的歷史，故所採區別大學與非大學的標準，便是學位的授予與否；凡授予學位的大學與獨立學院，均納入大學教育的範圍，而不授學位的專科學校，則不屬此範圍。順便在此說明。至於我國在興辦新式大學以前的情況，當然與此不同，自亦不能適用這個標準；不得已姑以普通性質的學校，如太學（大學）與國子監（學）屬之大學教育的範圍，而專門性質的學校，如醫學、書學、算學等，則排之於大學教育的範圍之外。這樣做雖不敢說具有普遍的妥當性，但除此實亦難有更好的辦法。

由右所述，可知我國大學教育發展的歷史，從古到今雖為時逾四千年，然大別卻祇能劃分為兩個時期：傳統教育時期與新式教育時期；而其劃分點則為清末的變法維新、改革教育。不過，傳統教育時期長約四千餘年，而新式教育時期僅一百多年，二者在時間上實難以相提並論。因之，關於我國大學教育發展史的撰述，尚須按其時序在章節方面另作安排，尤其要把握發展過程中不同階段的重點及其特色，加以強調與發揮，始足顯示其時代的精神，並認識、了解其所代表的意義。以此，本書將我國大學教育發展的歷史，分為如下幾個時期加以敘述，每個時期並明白地標示其所具有的特色。上古「官學」時期：包括虞、夏、商、西周四個朝代，為期約一千五百多年，其特色是所有學校（主要為大學）全部都是官學，是我國歷史上所謂的「政教不分，官師合一」的時代；先秦「私學」時期：即春秋戰國時代，始於平王東遷，終於六國混一，為期五百餘年，其特色是官學漸廢而私學代興，是我國歷史上學術思想最開放自由，且成就最輝煌的時代；兩漢「太學」時期：秦併六國，下開中國數千年大一統之局，但足以代表由秦至漢四百餘年之間的教育並顯示其特色的，卻只有兩漢的「太學」，故關於此一時期大學教

育的敘述，係以兩漢的大學爲其重點，而附以秦代；魏晉「衰落」時期：自三國鼎立、中經兩晉與南北朝的對立，至隋代統一的近四百年的時間，是我國歷史上政治與社會各方面最爲紛亂的時代，也是教育極爲衰落的時期，魏晉的大學教育固極衰頹，南北朝亦僅略勝一籌；隋唐「科舉」時期：漢唐並稱盛世，且唐代的學校教育亦甚發達，但隋唐五代四百餘年的時間，盛行不衰、爲世所重、而其影響更及於後世的，卻是科舉，其光芒遠蓋過學校教育，故以之代表此一時期；宋明「書院」時期：宋代的學校教育與科舉均盛，其太學三舍法，在中國教育史上亦允稱獨步，然而，書院的成就卻爲此一時期的大學教育放一異彩，進入元明以後，大學教育的領域幾全賴書院獨撐大局，故六七百年的大學教育，唯書院足以代表，其特色亦在於書院；清代「變革」時期：中國教育史上劃時代的「變革」，發生於清代，其前期的教育，純係固有的，因襲前代的，而後期的教育（以大學教育爲主），則全爲外來的，模仿西方的，且變革的意義大於變革的本身，不僅是中國大學教育发展的重要里程碑，也是中國大學教育現代化的先聲；民國「發展」時期：中華民國的大學教育，尤其是最近三十多年的發展，無論量的擴充與質的提高，其成就均屬空前，今後允宜在既有的基礎上，不斷改進，精益求精，俾百尺竿頭更進一步，則其未來的發展，實未可限量。

以上已簡略的將我國大學教育不同時期的發展概況加以說明；接着要談的是取材的標準與撰寫的方式。就材料的取捨而言，自以直接與我國歷代各種大學教育設施有關的材料爲主；其次，凡歷史上其他有影響於大學教育設施的重大政教措施，如兩漢的選舉、魏晉的九品中正，以及隋唐以後的科舉等，亦兼採取；此外，間或與西方類似的情況比較，但力避牽強與比附。談到撰寫的方式，主要雖在敘述我國大學教育發展的史實，然而，關於不同時期的社會文化背景與一般教育概況，亦不忽略，並均加以介

紹，以爲認識與了解各個時期大學教育設施的背景。因爲大學教育設施一方面固是整個教育設施中的一部分，同時更是各個時期不同的政治、經濟、社會、特別是文化因素的產物；不同的時代背景（精神），產生各異的教育體制，而在互異的教育體制之下，大學教育的設施自必有所興革或損益，而不可能一成不變。一部中國大學教育的發展史，乃是我國大學教育從古至今與時推移的紀錄；以下即依其時序的先後，撮述我國各個時期不同的大學教育發展的重要史實。自維誦陋，率爾操觚，必難當意；如能因磚得玉，實符私願。

貳、上古官學時期

我國歷史悠久，文化發達甚早；遠古的傳說雖未可盡信，然據近代地下發掘史料的考證，夏商兩代之事固極可信，就是唐虞的存在，亦有高度的可能性。至於我國上古時期的教育，據各種典籍的記載，正式教育係萌芽於虞夏，而教育制度則建立於殷周。探究我國上古時期教育設施的資料，就起源與宗旨而言，莫古於尚書；就學制與教科而論，莫詳於周禮王制及文王世子；就原理與教法來看，莫過於學記；就校規與學則來說，莫備於弟子職；另論學前教育（蒙養）與女子教育，尚有內則等。其餘先秦諸子之書，特別是儒家的著作——論語、大學、中庸、孟子、荀子，在心、性、知、行的討論方面，均極富價值。唯此處宜加以指陳的，乃虞、夏、商、周四代所興辦的學校，均係官立，這是由於我國上古「官師合一、政教不分」的傳統所造成，不可不知。以此，本文關於我國此一時期教育的論述，特為標出「官學」二字，即在顯示其時代的特色。

一、社會文化背景

論語中有一段記載孔子的話說：「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；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；

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，可知也。」（爲政）這是說明社會文化，是由逐漸積累與演進而來。中國上古時期教育的演進，亦是如此，由虞、夏、商逐步發展，至西周而集其大成；西周之制固承襲於殷商，實亦損益虞、夏、商三代之制而發展、形成。而影響於教育的發展與變革的，又有此一千餘年間的各種社會文化的背景。

在政治上，此一時期中國逐漸由部落形成國家，最後並建立封建的制度。封建制度雖極盛於周，但並不始於周。在周以前，唐虞兩代大概還在部落時期，所謂的堯舜「禪讓」，實係部落酋長推選「共主」的制度。至夏已建立國家，並開始封建，左傳稱：「禹會諸侯於塗山，執玉帛者萬國。」而禹貢亦舉甸、侯、綏、要、荒五服之制，^①各五百里，均是證明。殷承夏制，中國方三千里之界，「凡九州，千七百七十三國」；（禮記王制）其制「公侯方百里，伯七十里，子男五十里」。（參見王制、孟子）後武王革命，開國之初，建「兄弟之國十五，姬姓之國四十」，（見左傳昭公二十八年）大封子弟，廣建親藩；並折五服爲九服，^②各方五百里，王畿則方千里；其要服之內方七千里，約有「千八百諸侯」，（鄭玄引孝經說）封地較殷爲大，「公方五百里，侯方四百里，伯方三百里，子方二百里，男方百里。」（周禮王制）封建制度至周乃達於極盛。

在經濟上，此時中國已自游牧時代進入農業時代，而在土地方面則實行井田制。有關三代的田制，孟子書中曾有論說：「夏后氏五十而貢，殷人七十而助，周人百畝而徹，其實皆什一也。……方里而井，井九百畝，其中爲公田；八家皆私百畝，同養公田、公事畢，然後敢治私事。」（滕文公上）近人

① 另見國語周語：「先王之制，邦內甸服，邦外侯服，侯衛賓服，蠻夷要服，戎翟荒服。」
② 據周禮職方，九服爲：侯、甸、男、采、衛、蠻、夷、鎮、藩。

多以為井田為孟子的理想，但周禮有「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」之文，（地官小司徒）左傳有「井衍沃，牧隰臯」之事，（襄二十五年傳）而大戴禮夏小正更記：「初服於公田」，詩小雅大田亦云：「雨我公田，遂及我私」，都可證明三代已實行井牧之法。至於井田制的破壞，始自春秋魯宣公十五年的「初稅畝」，至商鞅變法，土地公有的井田制遂為私有的阡陌所代替了。

在社會上，婚姻制度、宗法制度與世卿制度，於此一千多年的時間內，均已逐步形成固定的制度。首就婚姻制度而言，男女的婚姻乃是人倫關係的矯矢，由易序卦傳所謂：「有天地然後有萬物，有萬物然後有男女，有男女然後有夫婦，有夫婦然後有父子，有父子然後有君臣，有君臣然後有上下，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。」可知其為一切倫理道德的基礎。我國上古時期的婚姻制度，係由異族為婚遞嬗至異姓為婚，禮大傳：「六世親屬竭矣，其庶姓別於上，而戚單於下，婚姻可以通乎？繫之以姓而弗別，綴之以食而弗殊，雖百世而昏姻不通者，周道然也。」是同姓不婚之制，在周代已告確定。其次，關於宗法制度，與封建制度有表裏一致的關係，近人王國維說：「周人嫡庶之制，本為天子諸侯繼統法而設；復以此制通之大夫以下，則不為君統而為宗統，於是宗法生焉。」（見觀堂集林卷十殷周制度考）宗族制度建立，則世及之禮，嫡庶之別，與大宗小宗之法，均釐然有別而不亂了。最後談到世卿制度，亦與封建制度有密切關係，詩大雅文王：「文王孫子，本支百世；凡周之士，不顯亦世。」鄭箋說：「其子孫適（嫡）為天子，庶為諸侯，皆曰世；凡周之士，謂其臣有光明之德者，亦得世世在位，重其功也。」這是成周以後，在封建制度下卿大夫皆得世世在位的一種制度；同時專門世業的疇官，亦多父子相傳，即史記所謂的「父子疇官，世世相傳」。（龜策列傳）

在文化上，據近代考古家所發掘的地下資料考證，中國在紀元前二千多年，已有很高的文化。新石

器時代的彩陶文化（仰韶文化）與黑陶文化（龍山文化），證明是殷代文化（小屯文化）的先驅；^③其時中國已有文字，能冶金（銅）、製器具、建房舍、定曆法、用貨幣、造舟車、立度量衡、並進行貿易。進入周代以後，一切文化制度更是粲然大備，由論語載孔子之言：「周監於二代，郁郁乎文哉！」（八佾）不難想見當時文化水準之高。

凡此種種，莫不與那個時期的教育設施息息相關，因為教育制度乃社會制度的一種，教育設施實即社會文化背景的反映，其間雖或時有變革損益，然因果關係如影隨形，無不斑斑可見，確然可考；容於下文涉及時加以說明，此不備述。

二、一般教育概況

中國上古時期，洪水為患，故堯在位雖久，^④卻未遑興學。嗣舜即位，水患已平，乃設官分職，以契為司徒，夔典樂，分掌教化之事，尚書堯典下：「帝曰：『契！百姓不親，五品不遜，汝作司徒，敬敷五教在寬。』……」「帝曰：『夔！命汝典樂，教胥子（今文本作「教育子」）；直而溫，寬而栗，剛而無虐，簡而無傲；詩言志，歌永言，聲依永，律和聲，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，神人以和。』……」為我國有學校之始。虞代學校教育的內容，以「父義、母慈、兄友、弟恭、子孝」的五教與「詩、歌、

③ 彩陶係一九二一年瑞典人安德生（J. G. Anderson）於河南澠池縣的仰韶村發現；黑陶是中研院史語所於一九三三年在山東歷城縣的龍山鎮發現；小屯在河南安陽，亦係由史語所發掘。

④ 據史記，堯在位九十八年。